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黃彥芳 電話: 03-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: sami ayen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000755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735100E 1100075541 ATTACH1.odt)

主旨: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學年度第七梯次學習扶助到校諮詢人員培訓研習簡章」1份,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 第11001043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培訓相關資訊簡述如下(詳細資料請參閱簡章內容):
  - (一)推薦原則:本市人員參加場次為「國小北區」及「國中 北區」2場次,國小及國中各至多5人為原則。

### (二)建議資格:

- 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學習扶助訪視委員、學習扶助業務承辦人員、學習扶助資源中心承辦人員及辦理學習扶助到校諮詢業務推動人員。
- 2、具行政領導專業能力與工作資歷,具備服務熱忱、善 溝通協調的國中小校長或主任。
- 3、確實了解學習扶助政策目標與推動內容,能主動發掘





個別學校執行困難或問題,並能提供具體明確解決方 案或建議者。

#### (三)各場次研習資訊:

- 1、國小北區場次:
  - (1)研習時間(暫定):111年1月18日(星期二)至1月19日(星期三)。
  - (2)研習地點(暫定)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- 2、國中北區場次:
  - (1)研習時間(暫定):111年1月20日(星期四)至1月21日(星期五)。
  - (2)研習地點(暫定)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


## (四)課程資訊:

- 1、學習扶助推動策略。
- 2、學習扶助諮詢輔導系統運作機制建置與實務推動。
- 3、學習扶助推動機制、要點與注意事項。
- 4、科技化評量系統資料的解讀與應用。
- 5、學習扶助資源平臺暨開班填報系統簡介。
- 6、基本學習內容、測驗結果報告與學習扶助教材應用簡介。
- 7、學習扶助推動問題與到校諮詢實務。
- 8、學習扶助諮詢策略分組討論與經驗分享。
- 9、到校諮詢培訓與資格審核歷程說明。
- 10、綜合討論。







- 三、報名方式:請貴校欲參加人員於110年9月6日(星期一)前 將個人資料表【如附件】回傳至E-mail:sally0528@nmps. tyc.edu.tw,因本市推薦名額有限,請本市學習扶助資源 中心審核資格後,賡續辦理本市推薦名單事宜。
- 四、本案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公告培訓名單後,另案函知參加人員。
- 五、本案報名問題請洽南美國小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03-3126250分機213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: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科 (含附件) 電2021(2012) (2012)



